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中标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近日收到沈丘县豫资城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发来的《中标通知书》。根据《中标通知书》，本公司子公司重庆北新融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以下简称“北新融建”）与中环建（北京）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被确定为沈丘县西蔡河棚户区改造项目一期（以下简称“该项目”）中标人。本公司负责该项目施工部分，建安费为人民币陆亿玖仟贰佰壹拾陆万元整（¥692,160,000.00）。

一、业主方及项目基本情况

（一）业主名称：沈丘县豫资城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对城乡公共基础设施项目进行投资、建设；土地的开发、收购、补偿、储备及资产管理；国家允许开发经营的城乡建设项目及其基础设施的建设、管理；接受政府委托对有经营资质资格的房地产开发企业进行棚户区建设、城中村旧城拆迁、改造、房地产开发项目建设投资等。

北新融建（联合体牵头人）和中环建（北京）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与沈丘县豫资城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项目施工工期：1080 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的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五）项目概况：该项目建设地点为沈丘县和谐路以南、规划横二路以北，西环路以东建设。

该项目总建筑面积 232234.42 m²，包括地上建筑面积 176241.17 m²（含住宅 137006.17 m²，配套公共服务用房 39235 m²），地下建筑面积 55993.25 m²。共建



设安置房 1234 套。

二、对公司的影响

该项目的中标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提升市场竞争力和市场份额，若该项目顺利实施将对公司未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尚未与项目业主方正式签订合同，因此合同条款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 《中标通知书》。

特此公告。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6 日